

會訊

主曆二〇〇五年二月

第二五九期

本期印製八千六百份

非賣品



每月特寫

教會全年事工巡禮 2-3

人間有情

我信…… 4

基督話家常

婚姻 4

特稿速遞

「信仰分享」運動 5

心心相映「黃昏小敘」 6-9

「紅灣半島」事件公開論壇 10-11

會長的話

教會的吸引力是甚麼？ 12-13

榮譽讀者

投其所好 13

尋找他鄉的宣教士（柬埔寨篇） 14

信鴿 15

活水江河

循道衛理平信徒運動—— 16-18

信徒牧職之二：本地傳道（下）

團契情緣

與上帝同工 19

本會消息 20

珍惜資源，善用《會訊》。

閱畢本訊請傳閱予／轉贈親友，或妥為保存，謝謝。

委身使命
胸懷世界

世界的需要

信徒的回應

委身的見證

宣教的使命

委身使命 胸懷世界

今期《會訊》的封面圖片似曾相識？沒錯，這是教會全年事工主題的海報，相信各位會友一定在堂所內看過。

耶穌對門徒說：「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太廿八：19）；會祖衛斯理約翰的名句：「我視全世界為我的牧區」，也許這兩句說話，便是本年事工主題的最好註釋。說到「傳福音」，你只想起「四律」、「三福」？可有聽過「信仰分享」？今期的「特稿速遞」為你簡介一二。請打開心靈、開放思想，重整你對傳福音的概念。



教會全年

本年的教會全年事工主題為「委身使命，胸懷世界」，為配合這主題，特推行「信仰分享」運動（註1）。不少人都會在新年之始訂下各項計劃，好好安排未來一年的時間，以下為本會今年的事工（註2），各位不妨在你們的行事曆上預留時間參與，投入教會這個大家庭。

二月

9/2 開始於大齋節期間採用「衛斯理模式」的禁食和禱告

18-20/2 「宣教I Go Go」青年生活營

19/2 「共證婚盟」伉儷晚餐

20/2  「信仰分享」進階訓練坊



三月

6/3 「全備主日學教師」工作坊暨「主日學教材」巡禮

19/3 沙田牧區優質基督教生命教育
聯校教師發展日

27/3  大齋節至復活節期間，小組查經
「讓全世界得以認識耶穌基督」



四月

16/4 中學宗教教育研討會



事工巡禮



每月特寫

編輯室

五月

15/5



「十天信仰傳承」的
慶讚行動或聚會

22/5

〈門徒〉第11屆聯合畢業禮

28-29/5

總議會代表部會議



六月

3-6/6

「生命的突破」福音營

25/6

少年事工培靈會

6月底

至

7月中旬

「認識社會學習隊」



七月

10/7

「盟約門徒」守約者聚會

16/7

夫婦營



九月

11/9

青年之日

25/9

聖樂交流聚會

26/9

學校教育日

「教師研討會」



十月

23/10

「循道」「衛理」聯合
三十週年紀念聚會

25/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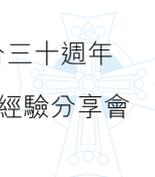
「循道」「衛理」聯合三十週年

30/10

「佳美的腳蹤」宣教經驗分享會

(待定)

聖樂培靈聚會



十一月

5/11

香港聯區佈道會



註(1)：以上僅列出「信仰分享」運動上半年的活動。

註(2)：以上資料為各項事工之初稿，因篇幅所限，未能盡錄，有關詳情敬請留意日後《週刊》之公佈。



我信



人間有情

陳國輝
楊震社會服務處
油尖旺青少年綜合發展中心

「凡事包容，凡事盼望，凡事相信……」這幾

句話，是否使你有一份很有力量的感覺？而對於基督徒來

說，這幾行熟悉的聖經金句，更是在面對每天生活的挑戰中，一份從上而來的

支持和鼓勵。然而，可知道這對於作為社工的我們，這金句又真的可否成為我們一直所持守着的專業精神，一份對人、對生活的態度？

在自己社工的工作日子裏，我常常要面對許多人生活的起與跌（包括自己）、成與敗、喜與悲、得與失，但本着「明天會更好」的信念，並加上信仰上的支持和社會工作價值觀，我也學習多從正面的思想方向去理解事情。我信！

在工作的日子裏，我常提醒自己，我所看到的，只是別人失去的（失去戀人的傷痛）？還是他仍有所得到的（身邊仍有關心自己的人）？只是看見他因病失去了健康？還是他學會珍惜所擁有的生命，與別人分享？

在學校的工作日子裏，我只看到學生考試中有幾多科不合格（弱項）？還是明白他們在過程中的付出和進步（強項）？

在青少年工作的日子裏，我看見的是否只是他們無責任心，欠缺生活目標，無禮貌（缺憾）？還是他們的潛質和可塑性？他們需要生命師傅（teacher of life）的啟蒙！

我也相信，積極的鼓勵和讚賞，再加上用愛心說誠實話的指正，帶給自己與別人一起的相處中，是一份肯定和祝福！明天會更好！主恩足用！

婚姻



基督話家常

吳達明 大埔堂
家庭事工執行委員會委員

對熱戀的男女在親友的祝福下，牧師的見證及宣告他們成為夫婦後，並不表示一段幸福的婚姻生活會必然開展，而是他們開始學習如何締造往後的美滿婚姻生活。

要得到一段幸福的婚姻，要願意花上心血、時間去學習成長，願意學習付出與犧牲。但在漫長艱辛的旅程上，現在的離婚率告訴我們，有一半人選擇中途離場，另一半留在婚姻裏的也不代表幸福，有些採取放任的態度，有的貌合神離。能夠跑完整段婚姻旅程而得到幸福者，比原來一同起步的少了一大部分。

婚姻是上帝賜給我們最大的禮物之一，更是二人結為一體的奧祕（弗五：31-32）。婚姻最重要的是愛。婚姻結合了兩個人的照顧、需要、陪伴及價值觀，這樣的結合能夠克服傷害、不成熟及自私，能夠結出比個人單

獨生活更好的果子。愛是婚姻的核心，也是上帝的中心。（翰壹四：16）

然而，光有愛還是不夠，婚姻關係還需要其他的元素滋潤，才能茁壯地成長。這些元素包括自由與責任。當兩個人能自由地表達不同的意見時，便能自由地相愛。當他們不自由時，就是生活在恐懼中，愛也就隨之而夭折了。「愛裏沒有懼怕」（約壹四：18），當兩個人共同承擔責任，以婚姻的福祉為先，尋求對婚姻最大的益處，愛就能夠在其中滋長；否則，其中一人因承擔過多責任而忿忿不平，另一半卻樂得輕鬆、變得自我中心或處處壓制對方。婚姻中自由與責任的問題，就會導致愛情搖搖欲墜，就像植物生長在劣土中，婚姻關係將在不友善與充滿敵意的氣氛中岌岌可危了。



「信仰分享」運動



特稿速遞

編輯室

本會二〇〇五年度全年事工主題為「委身使命·胸懷世界」，牧師部暨常務委員會發展策略小組特訂於二〇〇五年一月九日（受託主日），在本會北角衛理堂舉辦十七年來首次全教會的宣教研討會，期望透過講座及研討，傳遞信仰分享之異象，讓總議會、堂所及信徒領袖均能同心協力傳揚福音，拓展上帝之國度。研討會分兩部分，甲部為「信仰分享」運動之異象傳遞暨啟航禮，乙部為「心心相映」黃昏小敘，分別有二百九十八人及約二百人參加，反應理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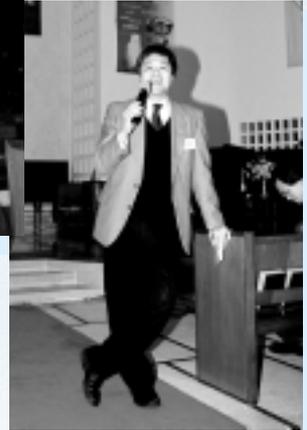
以下為當日的花絮：



（左起）梁慈光會吏、陳德昌牧師、何慧儀會吏和劉建良牧師介紹「信仰分享」之內容。



參加者分享感受。



各堂所教友代表進行分組討論。



堂主任連同信徒代表接受由會長頒發之《信仰分享——美好的見證模式》，表示這運動正式啟航，在各堂所落實推行。



當日有差不多三百位會友參加，座無虛席。



「心心相映」

二〇〇五年二月·第二五九期



分享嘉賓(左起): 陳崇一醫生、李鼎新牧師、吳思源先生(主持)、盧龍光牧師及陳國雄先生。

李鼎新牧師

擔任會長一職這期間，對本會各堂所、本宗在亞洲及普世性的發展認識多了。我發現本會有很多資源，這不單是財政或堂所數目有所增加，而我們是一

間有活力的中型教會，與香港其他教會比較，我們容易動員教友、一起同心合力，這也是我們的長處。

香港的教會往往各自探索不同的路向或個別推行運動。去年中，我出席本宗美國總議會會議時，一個很深的經驗是美國的衛理公會保留及發揮了很多本宗的精神和傳統，如聖樂、崇拜、對社會的參與關懷等等，都是香港所不及的。我們可再發揮、做得更好。總議會不是高高在上的機構，它不只屬一個人，而是屬於大家、由大家組成的。在社會急遽改變、動盪不安中，我們需要改變，俾能在社會中成為有動力、具前瞻性和異像性的教會。

展望未來，特別在南亞海嘯災難之後，本會能成為一個全備性福音的教會(wholistic gospel church)、先知性的教會，能在人心低落之時，發出先知的聲音，作有見證的信徒生活，願意捨己，跟隨耶穌基督，為社會、世界，成為耶穌門徒。

陳國雄 沙田堂

循道衛理佈道團常務委員

我在警察總部工作十多年，負責高科技罪案，年多前調到油麻地警局任指揮官，發覺這地方很需要福音。一次與沙田堂的弟兄走過油麻地，發現廟街內有教會(福臨教會)，恍然大悟九龍堂亦在附近，於是叩門看能否合作，後來舉辦了「主愛在廟街」佈道會、嘉年華會及探訪活動。

油尖旺有教會聯合祈禱會，令我很感動的是有牧者為此區祈禱十年。faith sharing(信仰分享)不單給未信的人，即使是信徒，互相分享更能彼此激勵。雖然我們的背景各有不同，但同站在一戰線上，彼此配搭，讓我更覺人的渺小，不得不謙卑下來。原來上帝的事工有祂的安排及定位，每個人各有位置。

過去數月與九龍堂及其他油尖旺的教會一起合作，體會到一個人的力量有限，服侍有限，但合作後，有祈禱托着，很多奇妙的事便隨之發生。聖誕前一個人在香港島買假槍意圖打劫，在灣仔找不到合適的下手對象，來到尖沙咀，又找不到，來到油麻地後，竟走入警署自首；亦有道友拿着一包白粉要我們替他戒毒。事實上油麻地區的罪案率是下跌的，這很奇妙，是不容易解釋的。據同工資料，「主愛在廟街」當晚的決志人數是兩年來在那裏舉行的佈道會最多的，而在舉行前一晚，卻有很多案件發生，令我更深體會到福音實在是一場屬靈的爭戰。

佈道工作一直是我的夢想，循道衛理佈道團的成立，讓我更體會到即使弟兄姊妹來自不同堂所，背景各異，亦不會有隔閡，因為當大家有同一異象，看見未信的人有認識基督的需要，互相分享時，我們的得着比受者更大。因為愈是藉着分享，我們所得的確據更肯定，所經歷的神更真實。



陳崇一醫生

最近，我因工作的調動，稍為明白到政策由中央制定到前線推行有幾種途徑，這亦反映地方與中央間因時制宜的可能關係：

1. 危機介入 (Crisis intervention)：危機時的軍法統治，由中央高度集權，難有諮詢。
2. 高層推動 (Power push)：中央決策，簡單諮詢後，地方即順從執行。
3. 官僚模式 (Bureaucratic)：經過層層架構，執行需時較長。
4. 互動而上 (Interactive bottom up)：個別的地區單位按既定的大方向推行先導項目，中央認為效果良好的，便成為中央的政策，繼而在其他地區推廣。

總議會與堂所大體上是屬於第四種關係，地區堂所很多時推行自發或中央推介的活動，總議會只提供指引或支援。參加是自願的，過程是互動的。以當下總議會提出「信仰分享」作為宣教的模式為例，堂所可如何配合呢？

首先，要清楚掌握這模式的意義。不是在「三福」、「四律」之外，又添一種傳福音工具，乃是對傳福音理解上的範式轉移。傳福音不單是理性上「信息傳遞」，而是生命、經驗層面的「信仰分享」。我們不單是「講」耶穌（轉述書本上的資料），而是「分享」耶穌（分享耶穌在我們身上的作為）。

後現代 (postmodern) 的人很着重經歷、感受，講「feel」；我們的信仰若停留在理性認知上，不能去到第一身的經驗時，可能失去市場價值。我們不是要與未信者進行理性上的爭辯，以口才服人，而是邀請他們感受我們信仰的美好經驗，如何在敬虔地過着信、望、愛

的生活中，經歷上帝的真、美、善。信仰分享 (Faith sharing) 是充滿信仰經歷 (Faith'-ful) 的人分享信仰，若果我們沒有豐富的信仰經歷，便沒有甚麼可以分享。傳福音沒有果效，豈不是因為傳福音的人缺少信仰的經歷？提出「信仰分享」，正是提醒我們信仰上應多作反思和體驗。

第二，應加強牧區為本的宣教策略。本會一向以宣教、教育、服務三結合作宣教模式，非常切合這道成肉身的信仰分享精神，故可藉強化牧區內三結合的見證，推動「信仰分享」。

牧區內各單位在各自事工上多「協調」，以減少內耗，並在共同的目標下進行「協作」，以收一加一等於三的「協同」效果。例如堂所可增派宣教幹事在學校工作，但亦不能忽略堂內青少年的栽培事工（以收協同效果：1+1=3），否則少年人只會在前門進來，後門溜走（1+0=0）。另一協作例子，是堂所舉辦社區佈道工作，可邀請中學生協助，如此，在學校和教會協作下，互補不足，自然相得益彰。

第三，當我們談「分享」信仰時，一定要有時間的投資，與分享的對象坐下、同行，聽「我」所言，觀「我」所行，感「我」所感。不過，時間是這時代最缺乏的資源，如何在有限的資源下作應作的事？就是排優先次序——首先以祈禱作為這屬靈戰爭的動力，這是福音工作的基礎；其次是坐言起行，用時間關懷未信者；最後，各牧區／堂所各自發揮，將有好果效的方法，回報中央，以作推廣。



「心心相映」

循道衛理的特色

去年的行政人員退修會，我們發現本會正面對一個重要的危機；因為隨着堂所數目增加，年輕的同工增加，很多同工和信徒領袖並不清楚堂所與總議會的關係；所以在兩個月前舉行的教牧同工退修會，主題便是「堂所與總議會的關係」，讓同工明白本會的運作方式和特色。除了同工外，我們也要讓信徒知道，因此舉行這次黃昏小敘。黃昏小敘與上半部分的「信仰分享」本來好像沒有甚麼關係，但剛才的分享討論內容，其實與我們現在要討論的課題，有相當密切的關係。

過往我們視「傳福音」為一樣「東西」，就只是等於講一套「四律」、「三福」的信息，或開佈道會等，而這些正正不是聖經的觀念，亦不是循道衛理會的傳統。剛舉行的「信仰分享」是將聖經及循道衛理會的神學傳統結合起來。「福音」不是一套信息，而是基督自己；不是勸人做基督教徒，而是做基督的門徒；不是跟從一套教義，而是跟從耶穌基督。「傳福音」是不間斷、傳遞生命和信仰體驗的「過程」，由與人接觸的一刻便是傳福音過程的開始。「四律」、「三福」等未有配合文化的方法，屬於影印式的方法，當我們對福音的認識漸漸提升時，便知道福音便是生命，不是一個影印式的方法，是信仰經歷的不斷分享。福音是每一個人都需要的，基督徒一樣要領受福音，福音不斷的激勵我們，讓我們不斷數算上帝的恩典，並以生命去活出信仰。

這與今晚的主題不謀而合：「分享總議會、堂所及信徒領袖如何在人才訓練、資源互用及事工策略上更有效配搭，同心奮進，俾在宣教及牧養上創出新里程」。

「信仰分享」不是「三福」「四律」外另一套循道衛理會的方法，而是重新提出一個重要的意識，對福音一個更新的了解，幫助同工對已有的工作重新賦予意義。當我們討論如何在策略上制訂方向時，正正是反省教會為何存在。其實教會不是為辦理禮拜堂、學校、社會服務而存在，教會是為福音使命而存在，教會是代表耶穌基督仍然道成肉身活在這個世界，耶穌基督便是福音。當人接觸我們的時候，他們所盼望的是甚麼？不是接觸報名表或教會資料、組織架構，而是接觸到耶穌基督的生命。

在香港，現今循道衛理會的傳統、組織架構、政策是否配合福音使命？這是我們要思考的核心問題。我們的事工有何意義？佈道會沒有人信主，活動沒有人報名，



所做的便沒有意義嗎？其實不然，生命的流露是福音的見證，是將耶穌基督的生命傳遞。我們往往不知道事工的果效如何，但我們如何將所做的工作賦予福音的意義？有作為、有言語，是整全的福音；這與本會的組織架構是否配合很有關係。

總議會與堂所的關係，年長的堂區領袖與年青的理解可能很不一樣。總議會**不是**教會「總部」，而是由一羣人組成的「議會」，是各個堂區代表在一起所組成的羣體。總議會與堂所是「我中有你，你中有我」的關係。

循道衛理會有三個重要的特色，也代表了本會的精神：

1. 聯結 (connectionism)：彼此關連，這是何以我們會有聯區會、牧者調派、財政認獻等制度。各堂所是連在一起，彼此的關係很重要，然而若果各堂同工及信徒沒有溝通、沒有團隊精神，這關係便名存實亡。很少宗派教會可以做到不同的堂所領袖坐在一起，有共通的語言，但因為我們這些循道衛理會的領袖，很多自小已一起參加夏令會、讀「三神」、參加「以馬忤斯」、「門訓」，大部分教牧同工由同一所開放性的神學院受訓，我們有很多共通的機會。循道衛理會的會友和牧師是先屬於整個教會，然後才歸於各「堂所」，循道衛理會很着重和強調彼此聯結，這合乎聖經合一的觀念，像葡萄樹上枝子的彼此關

總議會與的聯結

盧龍光牧師

係。本會的架構特色是彼此了解及聯結在一起才能運作。

2. 信任：沒有信任，就會各自為政，以自我利益為中心，關係必然破裂。因着這種聯結的關係，透過彼此信任和坦誠的溝通，我們各同工及各堂的信徒便敢於表明各自的優劣、豐裕與困乏，這樣必然帶來資源的分享和分擔，並且不會眼紅其他同工和堂所的優勢和特殊性。大家要願意分享，把所擁有的資源拿出來，但又尊重各人的權利和責任，只有這樣，奉獻的金錢和人才會愈來愈多，彼此信任，才能做更多更大的事。
3. 分享：有批評謂循道衛理會的奉獻肯定比不上浸信會或宣道會，調派制使牧者經常更換，難以長期在一個堂所事奉，政策難以長期延續實行及有果效，影響堂所的長期發展。這個批評有一定的道理，我們以「社會主義」式去收集及分享金錢和人才，也因此我們是難以發展出「超級型堂會」（mega church），但問題是教會有必要發展成「超級型堂會」嗎？在教會歷史中，有不少大型堂會的人數大起大跌，因為這些堂會往往要倚賴一些「超級型」牧者及領袖，但這種人才難求，故此當人才缺乏時教友人數便會大跌，堂會發展倒退甚至萎縮。本會的特色是，我們看各堂為自己的肢體，故會調派牧者、補貼財政不足的堂所，分享資源以示支援。故此我們沒有「超級型堂會」，但也沒有無人理會、自生自滅的堂會。聖經中教會的概念，重點不是規模的發展，乃是體會耶穌基督所說我們彼此相愛，又像保羅所說我們互為肢體的

生命。今日我們教會實踐保羅神學中身子與肢體的原則，我們特色就是鞏固強健的堂所發展，也要支援弱小的堂所發展，故此人手及資源要彼此分享。正如當日香港堂重建、亞斯理堂重修、愛華村堂擴建和信徒培訓的活動等，都是靠不同堂所的弟兄姊妹一起合作支持，這是循道衛理會的優勢。

在聯結、信任和分享之下，我們可以具體地彼此支援，宣教上亦如是。我們要把整個教會的工作、架構、資源放在「信仰分享」本身，就是見證福音。換句話說，我們的組織架構本身，必須建立在福音的真義上。

弟兄姊妹在不同的堂區可以聯結、信任、分享，就已經代表福音開始傳揚。今日各位作為教友代表，希望大家來開總議會的會議時，不要單單考慮自己堂所的利益，還要從整個循道衛理會的角度來看事情。循道衛理會是屬於循道衛理會每一個會友的。我們不單是一個堂的會友，每間循道衛理堂所都屬於每一個循道衛理會會友，**我們是本會會友，先於是各堂所會友；並且透過具體在各堂所的事奉，使整個循道衛理會得以發展！**我們要明白到資源分享這個道理，我們要發展，這是資源要統合、協作的時候，我們可以一起傳福音，彼此牧養，一起差傳、培訓，一起服務社會；我們的關係也能經驗到聖經所說的真正的分享、分擔、信任、彼此合一，這些全是見證福音最基礎的東西。我們發揮聯結、信任、分享的精神，就不怕危機；失去這精神，便失去循道衛理會最重要的特色與資產。盼望我們堂區與總議會，牧者與會友的關係是聖經所強調的聯結、信任與分享，也就是福音的真義，亦是循道衛理會得以生存發展的基礎。盼望在未來日子，同心合力發揮上帝給我們循道衛理會最好的質素。

「紅灣半島」事



論壇的嘉賓（左起）：李錦洪先生、劉祉鋒先生、涂謹申先生、李鼎新牧師、李炳光牧師及主持吳思源先生。

九九年地產發展商投得紅灣半島項目，興建大型私人屋苑，但自落成以來一直空置。直至去年三月發展商表示計劃將全部七幢全新的樓宇拆卸，重建為高級住宅。本會社會服務部於去年十二月十六日與《時代論壇》協辦「『為富不仁？環保悲劇！』紅灣半島事件公開論壇，由本會副會長吳思源主持，邀請了立法會議員涂謹申先生、《時代論壇》社長李錦洪先生、地球之友助理總幹事劉祉鋒先生、本會會長李鼎新牧師、卸任會長李炳光牧師，分別從社會、文化、環保和信仰的角度分析和探討了紅灣半島拆卸事件。以下輯錄其中兩位嘉賓講者的分享，內容經編輯室整理。

「紅灣事件」的反思

李錦洪

《時代論壇》社長兼總編輯

為文化下定義是很困難的事，但在「紅灣事件」上我認為文化包含三個因素：（1）生活與做事的模式；（2）思考的方法；（3）價值的判斷。

香港人很尊重，甚至很仰慕資本家。香港一直以來都是重商的社會，這是香港成功原因之一，創造了一個成功的資本主義模式，培育了一批華商，並且發揮了很強的創富能力。中國政府在九七問題上最重要是留住資本家，穩定公務員，官商合作，一起治港。

為何這模式得以成功，而回歸後卻問題叢生？因為遊戲規則轉了，官商的反應及警覺性卻跟不上社會的轉變。原本官商合作，變成官商勾結，其背景因素是港人對政治的不信任，對商人的不滿意。「紅灣」、「西九」、「領匯」等事件中，政府與民間產生如此大的對立，根源於思想、做事方法、價值判斷出現南轅北轍的差別，短期內我看不到二者可以融合的地方。

香港正在轉變中，在這陣痛的時刻，商家的思想方式需要改變。現在政府內的高官都

是香港的精英，但為何回歸後做事屢次碰壁？究其因是跟不上社會的轉變，這是基本的背景。

地產商是香港最大的利潤得益者，這是香港很特殊的情況，但地產商要明白暴利時代不是永恆。從「紅灣」、「西九」事件中，我們看到有些人的價值觀開始轉變。過去我們是絕對的經濟效益主義，一切資源「用到盡」，然而近數年發現有些東西、價值觀需要維護，否則便會失去，如環保、人生、普世價值等，就如九七

年前，英國將城市有價值的舊建築逐一拆掉，現在所餘無幾，人們開始着意保護，這個反省很重要。

貧富懸殊給香港人很大的反省。過去我們尊重商人，回歸後社會貧富懸殊，很多問題的根



李錦洪先生從文化角度分析「紅灣半島」拆卸事件。

源是社會權力和資源分配不均，市民向商人主導的政治模式發出挑戰。從數次的遊行情況看，社會人士對社會問題的關注，是對政府的不滿意、不信任和自我意識增強的表現。回歸後，港人的本土意識加強，對土地感情、對社會的建設有感情，對社會不公平的地方表示不滿。

民間社會開始成形。香港具備很成熟的民間社會條件，各階層、組織很強，但都是「直向」的，即只在圈子內部，不理外間；而民間社會需要「橫向」，為不公平的事發聲。從最近數事件中，我們可以看到一些民間社會的表現。這條路仍很漫長，因過去港人的自我意識太強。

文化形成有些時候是撞擊出來的，如大型的社會事件起了催化作用；有時文化是日積月累的培養出來的。最近發生的事件，我們該多作文化上的反省，深究問題的根源，不要只看表面。基督教在社會上最特別、與眾不同的地方，就是要減少不必要的慾望，多與人分享，如此社會則更美麗。

基督教信仰敢於說「不」！

吳思源 本會副會長

「紅灣半島」事件雖已暫告一段落，發展商在輿論的壓力下宣布不會拆卸這七幢新簇簇的大廈，原本鬧得沸沸揚揚的風波遂平息下來，難得今天晚上仍然有數十人來參加這個聚會，可見大家心裏對社會關懷之情仍然熾熱。

台下有十多位高中學生，對他們來說今晚上了一課「通識教育」。我們邀請的幾位嘉賓講者，從法律、文化、環保及信仰的不同角度看「紅灣半島」事件。所謂「通識教育」說穿了就是啟迪學生對社會和人生現象作不同角度、不同層面的認識和思考，從而作出合情合理的判斷。「紅灣半島」由興建至差點兒被拆，背景之複雜和理據之多元，實在是一個活生生的通識教育課題。期望今晚出席的高中學生，能夠掌握和反思剛才不同講者的論述，從中抽絲剝繭，作出分析、檢視和判斷。

七幢新簇簇的巨廈，從未有人居住過，應否因房屋政策有變或者地盡其用提高地價的原因而被拆卸，社會眾說紛紜莫衷一是。對基督徒來說，信仰不一定要求我們為保留而保留。講論智慧的《傳道書》也曾說過：「拆毀有時，建造有時……保守有時，捨棄有時」，最重要的是在合適的時間。基督教信仰重視的，是人的努力和勞動，有沒有受到適當的尊重，和讓勞動的成果彰顯出來。「紅灣半島」從美學的角度其實並不美觀，但它們是許多人（包括建築師、則師、工程師、建築工人等）

長年累月的成果，如果這個「成果」未經享用就浪費掉，基督教信仰會譴責這種狂妄自大的行為。許多人以為「經濟價值」最重要，甚麼也要先滿足「經濟效益」才算數，基督教信仰卻有另一個價值觀，耶穌不是說過主人為要尋回失去的一隻羊，連九十九隻都置諸不理嗎？

今天我們口口聲聲說經濟就是一切，就是人類社會最高以至唯一的價值，「紅灣半島」事件凸顯了這種扭曲了的價值觀，基督教信仰卻敢於在此說「不」，挑戰我們再三反思，這才是我們的立場。



當日有數十位中學生參加論壇。

教會的吸引

在一個「壽宴」聚會中，一位曾在國內任教的前美國衛理公會傳教士問：「香港教會的會友多是甚麼年紀的人？」我說多是青年及中年人，也有其他不同的年紀。他很疑惑，因為在歐美，參加教會的多是白髮長者，而香港卻有那麼多青年人、壯年人返教會。我回答說：「香港有一間五千人的教會，會友多是年輕人。」他更不能明白，問道：「怎可能教會在今天能有這麼大的影響力？教會到底有甚麼吸引力？」這問題值得我們反思。如果我們的影響力真的是那麼大，我們要做得更好；如果影響性只屬短暫，或者只能觸動人情緒，人們到教會只是嘻嘻哈哈，興奮一時，那我們更要自我檢討，教會的真正吸引力是甚麼？

作為一個堂所牧師，看見不少青年人（包括已成家立室的）在週末，特別是節期，經常返教會參加聚會，負責崇拜等，我也時常問自己，我們教會的吸引力是甚麼？當然，簡單直接的答案是「耶穌」，不是「教會」，更不是牧師或傳道人（有可能是朋輩關係影響吧）。

深一層的答案是「真理」。教會代表了「真善美」。在這「歪風」瀰漫的社會中，教會存在着一股「正氣」，使不少年輕人參與在其中時，知道自己的生命得到造就，找到人生的意義、價值和使命感。如這屬是，那麼我們更要實在地將我們的信仰活出來——有正義感、道德勇氣、敢於為民請命、作社會的良心、關懷弱勢羣體等——在社會中見證信仰的力量。

在今日的香港社會，當青年人不願只貪圖安逸，盼望追求另一種人生的取向和生命意義，教會是他們能得着滿足和

建立自己的環境。這豈不是耶穌的福音嗎？「我來了，是要叫人得生命，並且得的更豐盛。」（約十：10）

香港現時盛吹的「歪風」，實在令有意向上、不願隨波逐流的人搖頭嘆息，覺得既無奈亦無助。香港社會長期處於極度貧富懸殊中，財團商家之貪婪狂妄令人厭惡；社會分割對立，無法同舟共濟，使人認識到若只盲從倚靠軟弱無能的政府也是於事無補；再加上教育只着重成績，精神生命空虛枯燥，人自然地便有所追尋，要得着生命最基本的答案——生命的意義是甚麼？在哪處可尋得着？這雖是一個古老的問題，但在這富裕、發達和「世界級」的香港社會中，卻仍是一個重要的問題。教會似乎是答案！

然而今日我們是一個令人精神為之一振的教會？還只是一個讓人得着刹那陶醉安慰的地方？信徒只看重靈魂的拯救和審判人的心態（如對印尼南亞海嘯的死難者的自義心態）？還是以基督的心為心，常存憐憫慈愛，為所有人代禱和祈求，更甚至願意放下一切，深入苦海，捨身救人，扶弱助貧，伸出援助之手，使「福音」道成肉身，與人同在？

「天地有正氣」；「在曠野有人聲喊着說：『預備主的道，修直祂的路』」（可一：3）；「在曠野必有水發出；在沙漠必有河湧流」（賽卅五：6）；「那等候耶和華的必從新得力。他們必如鷹展翅上騰；他們奔跑卻不困倦，行走卻不疲乏」（賽四十：31）。教會願意將這些宣告活出來嗎？好讓我們的年青一輩嚮往追求，願意加入教會，並使自己的生命得着靈感、力量和方向，不再是沙漠曠野，只看重錢，財產、地位和權力。

香港社會這種「歪風」，在最近的「紅灣半島」事件中實在表露無遺，也使我们蒙羞，成為世界的笑柄！為着謀取最大的利益，發展商可以心安理得、理直氣壯的要將七幢全新、從未入住的居屋拆卸，改建為豪宅；反觀深水埗區、元朗區和油麻地多少全港最貧苦的普羅大眾，只可默默忍受繼續一家多口生活在「板間房」和「籠屋」之中！這就是「世界級」社會中的公平和公義嗎？其實這不單是「財團」或「官商互惠互利」的貪財心態，也是我們當中一些人的心態。但年青一輩有自己



會長的話

李鼎新牧師

力 知 甚 磨 ？

的理想，他們需要一道「門」，尋找自己的「路」，而不是追隨成年人「向錢看」的生活方式。耶穌說：「我就是門」（約十：9），「我是道路」（約十四：6），讓我們就指出這「門」和「道」，讓他們得尋見上帝，看見耶穌，得着聖靈的指引，從歪風和敗壞的氣氛中呼吸到那從上而來的清新涼風，建立自己，也建立教會！

去年底聖誕節假期印尼發生地震和海嘯，使南亞一帶有廿多萬人喪生，災情令人哀痛，亦激發出世人同情之心，紛紛伸出援手。香港人的慈善捐助首屈一指，冠於世界，在在顯出我們的善良，只可惜這種「真善美」絕大部分被在外表只追求金錢和物質的世界所遮蓋，只能藏匿在灰暗的角落，無法顯出。這真是可惜！

今年一月九日，本會舉行之「信仰分享研討會」，有三百人出席，直至晚上舉行的「黃昏小敘」仍有二百人留座，實在難得，打破了以往一向以為禮拜日下午是家人相聚之重要時間（quality time），無興趣出席活動，青年人也不會來教會。然而那日證明了「人」是會追求更高的「生命素質」，充實自己，不只是隨便填滿生命的空間。問題是教會（我們）能否真正活出信仰，作耶穌的路標，指引人進入這窄門！

我們追隨衛斯理約翰的，也正如他一樣深信是「Man

of One Book」，只有聖經一書能豐盛我們的人生，因「聖經都是上帝所默示的，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叫屬上帝的人得以完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提後三：16-17）

祝 新春蒙福！

主僕

二〇〇五年二月

為 提升會友對閱讀本會出版書籍的興趣，及讓大家在支持本會出版事工上有份參與，文字事工委員會現推出《會訊》「榮譽讀者」計劃：凡捐獻港幣五百元或以上者，皆可於未來一年成為《會訊》的「榮譽讀者」。以下為二〇〇五年一月份捐獻五百元或以上「榮譽讀者」之芳名。謹此致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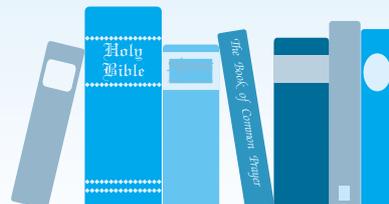
何偉文先生（禧恩堂） 續會會員：謝錦泉伉儷（香港堂）

李兆雄先生（香港堂）

有興趣之人士亦可到www.methodist.org.hk/main_monthlydoc.asp 下載報名表格；如有垂詢，請致電 2528 0186 聯絡總議會辦事處徐瑞華女士。



榮譽讀者



尋找他鄉的宣教士（柬埔寨篇）



投其所好

郭家珏義務教士 天水圍堂

本會海外宣教委員會於去年暑假舉辦「柬埔寨宣教學習團」，一行四十多人，成員分別來自九間堂所及不同年齡層，是近年本會最多人參與之海外宣教旅程。此外，本會亦首次安排兩位神學生，遠赴柬埔寨金邊本宗之福音中心，作海外宣教實習體驗一個月。

在金邊，我們向街童傳福音，了解他們的背景，着實令人低迴；觀察垃圾山中的拾荒者，他們為生活奔波求存，着實震盪人心；進入貧民區，聽那窮寡婦道盡人生血淚，着實令人嘆息。在這偏遠、落後的悲情都市，滿是人在掙扎求存的實錄，令人感動，令人同情。國不靖，民何堪？

上主愛我、愛你，祂也愛柬埔寨人，那麼誰來負起主的託付，像耶穌基督一樣，道成肉身，來到這羣弱小的社群中，與他們共嚐人生苦杯的同時，也帶來主的愛和關懷，使他們看到方向和光明，走出那可能是無奈，或自甘漂泊的人生路呢？

這次到金邊來，接待我們的有普世基督徒關懷差會的利志強牧師，還有一班宣教士——余志培、蔡秀英、羅麗輝、周群惠……他們有的來自香港，有的來自馬來西亞，有的來自新加坡。我很想知道他們離鄉別井、遠赴他鄉宣教的故事。他們經歷逆境，卻不懼疲乏困倦，反而在軟弱中顯出上帝的恩典夠用；他們在人慾敗壞和異教洪流中，作主的器皿，使無數失喪的柬埔寨人，走出他們心靈垃圾荒場，來到主的溪水旁，得到福音的滋潤，經歷上主拯救的恩典。

我細心聆聽他鄉宣教士的故事，記下他們刻苦和適應他鄉環境的能耐，他們那份強烈的使命感，靠主得勝的信心，委實令人敬佩。

我也請在金邊衛理福音中心實習的姊妹把陳傳道和瑋瑋的故事記下來。他們漂洋過海，也許只是大時代當中的小人物，但他們宣教的故事，經歷孤單勞碌、水土適應、社會動亂，在語不達、詞不順的環境中，面對各樣衝擊，仍是不離不棄，承擔主工，傳揚福音，過着似乎是貧窮，卻是富足的人生。

願我們記下他鄉宣教士的故事，將來在不同的場合和在《會訊》中與弟兄姊妹分享。閱讀他們的故事，讓信徒對海外宣教工場和宣教士有更多的認識，進而直接關心這班在前線的福音使者，得到我們更多的禱告和具體的支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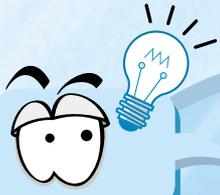


願他鄉的宣教士，他們委身事奉的故事，成為信徒屬靈生命的榜樣，以致在普世宣教的事奉上，發揚本宗差傳宣教的精神，有更多弟兄姊妹接受差遣，成為外派差遣員，成為宣教士，回應教會事工主題「委身使命，胸懷世界」。



問：

上帝對人太好了，人做了甚麼壞事，只要我們認自己的罪，知錯能改，便能接受主的恩典，上帝就會「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但有很多人卻濫用了上帝的恩典與寬恕，知錯而不改。究竟信徒做錯了事而一錯再錯，認罪是否真能一了百了？信徒犯罪除了讓神子耶穌受死之外，對犯罪的人本身，又是否不用付上甚麼代價呢？



答：

眾所周知，我們作為信徒仍會犯罪。倘若信徒做了壞事，只要我們「真心」承認自己的過錯，尋求上帝的寬恕，便能接受主的恩典，因為祂會「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這是正確的。問題之所以出現，就在於我們看見有這弟兄姊妹一錯再錯，好像錯而不改，同時他們又會悔改並獲得上帝的恩典與寬恕。這是否濫用了上帝的恩典？他們自己又要否付上代價？

我認為判斷人的內心是困難的。我們可以看到別人的行為，但行為背後的動機則只可猜測。我們也不能單單看犯錯者的表現來衡量他們是否真心認罪悔改。事實上，我們真的沒有能力察看別人的內心世界。聖經教訓我們「勿論斷人」（太七：1），不單單要求我不要猜度別人的內心，就連別人的行為也不應論斷。誠然，聖經明確地教導，真誠認罪悔改的人會得到恩典和赦免；可是確認人的悔改者並不是人，而是上帝自己。因此，當我們看到別人（信徒）犯錯的時候，我們不應充當法官。不與罪惡妥協，但接納罪人，這是上帝的心意；信徒應該、也可以學習之。

犯罪者應否為自己的過錯付上代價？在信仰的層面，上帝寬恕真心悔改的人。在社會的層面，社會有法律去制裁犯罪的人。在人倫的層面，不斷犯錯者容易被別人輕看，甚至蔑視；不斷犯錯者的自我形象也容易低落，甚至演變成一種病態。這是多麼可憐啊！

上帝對人好，人也要自愛。

黃根春
香港中文大學崇基學院神學院教授

編者按：本專欄歡迎讀者來函提問信仰，每期由牧者輪流作答。

循道衛理平信徒運動

一個沒有明確的角色和法定地位的重要職分

當我們嘗試追溯本地傳道——義務教士這個重要的牧職傳統時，令人感到驚訝的是，在衛斯理約翰推動復興運動的數十年間，甚至往後一個多世紀，義務教士的身分十分含糊，沒有明確的角色，更沒有法定的地位。無論是歷年年議會的記錄，甚至是一七八四年英國循道公會（Wesleyan Methodist Church）成立的法定憲章（Deed of Declaration），都沒有提及義務教士這個制度。箇中可能原因是：

- (1) 對推展運動來說，那些能全心全意放下工作、向衛斯理約翰（年議會）負責、順服地接受調派、隨時按教會需要到指定牧區工作的遊行傳道，很自然的會被視為最能配合運動發展的器皿。這羣制度化的領袖（Institutional Leader），很自然成為衛斯理約翰推動事工的得力助手。相對而言，另一羣帶職又不受調派，在衛斯理約翰心中被看為委身程度或恩賜能力稍遜，尚待觀察驗證的本地傳道，難免被看為「過渡的」、「次等」的職分，是不宜作制度化的安排。
- (2) 由於全時間遊行牧職才是衛斯理約翰心中理想的傳道模式，故讓這批代表着他的遊行傳道在復興運動的權力架構內扮演一個較顯著權威的位置。因為他相信要有效地管治日漸龐大的運動，這種着重是必須的，故此他是有意識地「約制」和淡化本地傳道的影響力，以免危害遊行傳道的地位。
- (3) 衛斯理約翰一生都認為他所推動的，是英國聖公會內的一個復興運動，而絕不是開創另一個教會。故此因着牧養需要，迫不得已地使用遊行傳道只被視為一個臨時性和補充性的安排，不只在必須時，如有一些靈魂被牧者忽略或牧者不在時，羣羊缺乏餵養才被接納。遊行傳道原則上只在一個地方停留一晚，流動性的安排對聖公會牧區中常規牧者不會造成太大衝擊。但不巡迴的本地傳道對牧區內牧者難免帶來威脅，若在制度上再着重本地傳道的設立及賦予其法定的地位，衛斯理約翰對外界指控他分裂教會便難辭其咎。故此，他相信無論是從運動人力資源的調配或考慮對內和對外的影響，不高調着重和不制度化本地

傳道在運動中的地位，看來是當時「智慧」的權宜安排。

本地傳道的興起正如第一位遊行傳道麥菲爾多馬（Thomas Maxfield）的出現一般自然。儘管衛斯理約翰悉心調派遊行傳道牧養日漸龐大的羣眾，但信徒需要更多更緊密的餵養，絕非間歇性出現的遊行傳道所能滿足。於是在遊行傳道未能來到時，那些較具生命見證，較有恩賜的班長或小團團長，便在聖靈的呼召及會眾的要求下站出來，公開地在會社中作講道和牧養工作。回應本地信徒牧養的需要是如此自然，循道衛理宗有關義務教士的源起，就只是一個既成事實的描述。一七四七年的年議會記載了「我們現在的助手，有廿三位遊行傳道，另外有卅八位只在一個地方幫助我們的人（Assist us only in one place）。他們在會社未有遊行傳道時能給予我們幫助。」這批「只在一個地方幫助我們的人」很快便被稱為「本地傳道」——義務教士（Local Preacher）。他們多半因着家庭及其它原因，沒有進一步成為全時間遊行傳道（註1）。從此循道衛理運動就有兩類傳道同工。英國循道會通常稱之為平信徒傳道（Lay Preacher），美國衛理公會則稱之為獲執照的教友講員（License Certified Lay Speaker）；一九六八年總議會按着他們牧職的性質稱為教友牧者（Lay Pastor），表明他們除了不施行洗禮及聖餐禮外，一切皆與牧者無異；一九七六年總議會則將名稱修訂為本地牧者（Local Pastor），以表明他們牧職責任是在地方堂會上及他們與總議會之關係，他們不是年議會成員，不受按立，不受薪金，也不接受調派。

有關義務教士的進一步資料，是在一七五一年，衛斯理約翰在弟弟衛斯理查理士要求下，為義務教士參與事奉的手續和牧職發展作出指引，內文寫下：

有關傳道人一事，我們同意——

- a. 除非某人的恩惠和恩賜經協理（Assistant）審查後，向我們匯報而得到我們接納他為義務教士的回覆，否則沒有人可被容許在我們的會社中講道。
- b. 義務教士不用立刻離開他所從事的工作，但他需要被勸告殷勤的為主作工。
- c. 除非義務教士得到我們雙方共同給予一張短簡，否則沒有人可以得到遊行傳道的職分或全時間投身傳道工作。

信徒牧職之(二)：

本地傳道(下)



活水江河

林崇智牧師

故此，在十八世紀五十年代之前，義務教士的出現是一個未有制度，那些較有恩惠和恩賜的信徒隨着聖靈感動，看到身處教會信徒的牧養需要，他們便自發地、主動地委身於牧職的一個運動。

機動性的義務教士職責

義務教士的職責是沒有清楚界定的。每一個地方教會的環境和條件，面對的處境和需要，困難和機會都不盡相同。故此這職分是需要很大的機動性、彈性和發展空間，好讓這羣擁有不同恩賜的義務教士，能敏銳地針對他所熟識的信徒需要而作出獨特的牧養。看來這個制度沒明確職責的優點是在教會中將一些有明顯生命見證和別具恩賜，對牧養有特別負擔的信徒分別出來，給予一個認可、明確的牧者身分。他們可按着信徒轉變的需要，不斷地調校自己的角色和職責，好能適切的牧養他所屬的羣羊。當然，不理想的地方是由於角色和職責不明確和不固定，難免帶來不少義務教士身分定位的「危機」。更壞的是若義務教士自視為牧職上的「二等牧者」，只是全職牧者被動的「助手」，當堂主任未有分派工作時，他便投閒置散、守株待兔般被動等待，這樣便糟蹋了這貴重的職分。

衛斯理約翰時期義務教士所作的，只應視為今天義務教士職責的參考，絕不應被視為一種規範性的指引。在歷史中，我們看到不少義務教士所作的，「遠遠超越」了衛斯理約翰原先設立這職分所期待和所能作的事奉。當中有的義務教士委身海外開荒佈道（註2），有的創立教會等等。早期義務教士主要的工作，除經常性講道外，還包括組織會社和班會，關懷牧養班長、團長和信徒，教導兒童和青年，逐家逐戶探訪和督導各種聚會的進行，在遊行傳道未能出席期間領導崇拜。他們在一些較偏遠及遊行傳道不能經常探候關顧的地方，在牧養上所扮演的角色尤為重要。他們從事不顯眼、綿綿細雨般的經常性牧養工作，讓整個福音復興運動扎下牢固基礎。事實上他們與本地信徒所建立的親密牧養關係是遊行傳道絕對做不到的，也經常為此而帶來他們與遊行傳道間較緊張的關係。

講道（包括佈道和教導）是義務教士最凸出的職責，尤其是循道衛理運動開始時既是一個佈道運動，又是一

個復興運動，以講道方式來領人歸主及激勵人在成聖生命中成熟成長，很自然成為義務教士首要的職責。這些義務教士沒有接受正規神學訓練，故此相信衛斯理約翰也期望他們閱讀他所出版的八冊講章集、新舊約聖經註釋，五十冊基督徒叢書及他出版的循道衛理運動簡史等材料，正如他要求那些遊行傳道一般。就我們所知，這羣義務教士多能在信仰上努力成長及在聖靈光照幫助下，善用講道恩賜，經常帶來聽眾生命的悔改和更新。

義務教士明確的獲得講道職分是在十八世紀的六十年代。一些較大的聯區在安排講道職事上，已愈來愈明顯需要義務教士在主日崇拜上穩定地參與。一七五四年，相信是由衛斯理約翰開始嘗試的，就是在安排遊行傳道在各區講道的講員表內，也開始偶然地加入了一些義務教士名單。在運動發展過程中，有規律地安排講道的需要愈來愈強烈，例如在一七七六年，衛斯理約翰便要求達拉斯（Dales）的協理（聯區長）為義務教士安排有規律的講道計劃及確保他們努力持守這些安排。一七八〇年衛斯理約翰開始在倫敦自行編印每三個月一期的講員表，內中並列遊行傳道和本地傳道的芳名，這份講員表的印刊與聯區處理事務的季會（Circuit Quaterly Meeting）會期結連，以配合其它牧養安排。及後甚至有些地方的每季講員表只印義務教士芳名。對於循道衛理宗早期義務教士來說，聯區的講員表便成為他們擁有義務教士身分的客觀記錄（註：一些一七八六至一七八七年的每季講道表仍存留至今）。

在眾多本地牧養職責中，衛斯理約翰特別看重兒童工作，他要求義務教士多花時間在兒童的牧養上。每當會社有十個兒童或以上，他便希望義務教士為他們成立一個小組，每禮拜與他們見面兩次。有些義務教士不太願意負責這些兒童事工，便推搪說他／她沒有這方面的恩賜。衛斯理約翰的回覆是：「無論你在這方面有沒有恩賜，你都要去做，不然，你就不再被稱為循道衛理的傳道人了。」衛斯理約翰認為兒童事工是很具挑戰性的，他無論多忙也盡力關心兒童工作。一七六八年他寫下：「我與一羣孩子們會面，這是一項需要運用我們全英國最有能力的傳道人所有才幹的事工。」甚至那些準備加入年議會成為全職遊行傳道的人，他們也會被詢問對兒童工作的承擔程度以決定對他們被接納與否。

（接下頁）



(接上頁)

姍姍來遲的義務教士組織

早期義務教士沒有法定地位，自然也沒有法定的組織。一七四八年的年議會號召循道衛理宗的會社更緊密的連在一起，當中有兩位傳道人班尼約翰（John Bennet）及威廉達利（Darney William）回到所負責的職區後，便仿效貴格會每季聚會一次的傳統。威廉達利在一七四八年十月十八日於托摩頓邊界（Todmorden Edge）舉行了歷史性的首次聯區季會（Circuit Quarterly Meeting），而班尼約翰也在查西亞的叢林（Woodly in Cheshire）舉行相若的聚會，其它聯區獲悉後也相隨效法，及至一七五三年已有十二個聯區舉行季會了。聯區季會是由遊行牧者或協理召開的，不同會社的義務教士、執事、班長、團長均須出席以協調聯區的事工。

「季會」一方面處理聯區的產業財務會計、社會慈惠服務、各類活動及一些屬靈督導問題，另一方面則被視為聯區內領袖們的團契，地方領袖在其中得着屬靈的教導和信仰教義上的交流機會，季會多以晚膳結束。由於義務教士未有法定地位，故此有關義務教士的推薦、接納及講道的安排，都是在聯區季會內處理。

義務教士的組織正式發展是在一七八〇年，當時民島（Isle of Man）的始創人和協理郭約翰（John Crook），在該年的三月廿四日與四十五位義務教士在皮爾（Peel）舉行首次常規性會面。他在這聚會後設立了義務教士會議記錄簿（Local Preacher Minutes Book），及後當中記載了由一七八四年至一八一六年間義務教士們的會議所討論和決定的事。我們從中看到義務教士的會議正如年議會一般，以問答的形式作討論和記錄。直至一七八九年二月六日，我們才從衛斯理約翰的日記中知道在聯區季會外，另外有一個較正規的，看似經常性的義務教士季會（The Quarterly Day for Meeting The Local Preachers）。但這可能只是在倫敦區，衛斯理約翰容許下的個別聚會。

全面性的、法定的義務教士季會（Quarterly Local Preacher Meeting）是在一七九六年的年議會通過，獲承認為法定組織。但是義務教士的訓練工作相對這個組織而言，是一個一百多年後更遲來的制度。一九二七年英國循道公會才有首次試用義務教士的考試，但當時不是成為義務教士必須的條件，直至一九三六年，英

國數個循道宗的教會聯合組成英國循道公會後的（The Methodist Church U.K.）四年，才將通過考試定為義務教士受任條件。一九三七年因着英國總議會的要求，而成立了義務教士部（Local Preacher's Department），負責一切有關義務教士事宜，尤其是選訓的準則和內容。廿世紀的六十年代，全英國便有二萬二千個正式義務教士，每月四個主日中有三個主日便由他們負責。

小結

義務教士的出現是因着地方堂會信徒既龐大又多樣化的牧養需要，小量全職遊行牧者絕對沒有法給予滿足。於是聖靈在信徒中呼召一些對牧養工作特別有負擔，既具備恩惠和恩賜的信徒，主動地委身於牧養信徒，建立教會的職事上。教會於是對這批得着內在呼召的人，作出外在印證、察驗和辨識他／她是否合適作教會的牧者。教會將合適者從信徒中分別出來，給予訓練後，便明確地給予一個信徒牧者的身分，好使他們獲教會正式授權、分擔和參與堂會牧養工作。

義務教士沒有既定或一成不變的職責，最重要的是在受託的牧養職分上所顯示的生命見證和恩賜；那份願意擺上時間心血的承擔感（絕不用「業餘的」，有限度負責任的「義務」心態）和事奉中那份自發的、主動的及機動的精神。義務教士隨着時代的轉變作出自我調校，敏感身邊信徒的挑戰和需要，配合教會牧養模式的轉變和發展的方向，並盡用上帝給予自己的佈道、牧養、管理等恩賜。他們藉着在屬靈生命和識見中不斷學習和成長，與全職調派的牧者們分工配搭，箇中定有海闊天空的牧養空間，讓每位義務教士按自己獨特恩賜，發展出針對信徒需要的不同牧養風格模式，有效的牧養信徒，積極地貢獻教會。但願每位義務教士都蒙上帝使用，蒙聖靈充滿，成為一位常接觸親近羣羊又殷勤牧養羣羊的好牧者。信徒亦能為他們的呼召獻身感謝上帝，教會亦因着他們的獻身興旺發展。

註1：這卅八位本地傳道中有十一人轉為遊行傳道；而一七五三年的年議會則記錄了十六位本地傳道中有四位轉為遊行傳道。

註2：英美循道衛理會在中國傳教工作，都是因着義務教士獨排眾議的投身才得以開展。



團契情緣

陳燕容姑娘
觀塘循道幼稚園

與上帝同工

轉瞬間，在觀塘循道幼稚園擔任宗教主任不經不覺已一年多了。回顧這段日子的事奉，上帝的恩典實在數之不盡，就在新的一年，藉此機會和大家分享及感恩。

在兒童福音事工方面，每天我與兒童上早午禱會及教授一些聖經知識，喜見兒童屬靈生命不斷成長。在每天早禱會，我很享受和兒童一同敬拜，他們以天真瀾漫的歌聲頌讚上帝，並且主動分享祈禱的經歷，實在令我有很大的激勵，提醒我每天的工作都要像兒童單純的信心依靠上帝。正如兒童歌詞所說：「多禱告多有能力，少禱告少有能力，不禱告便沒有能力。」

記得有一次，有一位家長與我分享子女為外婆生病禱告，祈求外婆早日康復。這位家長看見孩子懇切的祈求及單純的信心，使她有興趣返教會去認識信仰。終於，這位母親信了主，並經歷耶穌基督的大愛。原來，神會藉着兒童單純的信心傳揚福音。

在家長福音事工方面，在多次的探訪中，我深深體會到家長生活的困難，他們心靈的創傷和疲乏無助的處境，明白到人的力量實在有限。於是，我便將基督的愛與他們分享，並且將他們的問題帶到上帝面前，藉着上帝的大能醫治他們的創傷，安慰他們的心靈。

非常感謝觀塘堂宣教同工和教友的支持及代禱，眼見有十多位家長接受栽培及返教會認識上帝，實在是上帝的恩典。福音大能正如聖經記載：「可見

栽種的算不得甚麼，澆灌的也算不得甚麼；只在叫它生長的上帝」(林前三：7)。這段經文提醒我，我的事奉不是要去數算或計量得失，而在於當我傳揚上帝愛的信息時，忠心地為主作見證。

個人方面，因為自己經驗不足，事奉中曾經遇到很多困難，碰了不少釘子，並且帶來不少麻煩。我唯一的信念就是每天禱告交託神，藉着上帝奇妙的恩典，很多問題也能迎刃而解。正如詩篇廿三篇：「在我敵人面前，祢為我擺設筵席，祢用油膏了我的頭，使我的福杯滿溢」，叫我能夠每天帶着盼望和喜樂去事奉上帝。

最後，願將以下禱文作為我對上帝呼求，也彼此互勉。

「上帝，我為我過去的日子感謝祢，幫助我在自己的年日中，盡己所能將祢的光散播開去。祢是我力量的源頭，是我的救贖主。阿們。」





★ 英國循道公會

海外快訊

- 3月1-13日 公平貿易雙週
- 3月4日 婦女世界公禱日
- 3月6日 英國母親節 / 大齋節第四主日

主日學事工執行委員會主辦

「全備主日學教師」工作坊暨「主日學教材」巡禮

- 日期：三月六日（主日）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至五時三十分
 地點：本會九龍堂（九龍加士居道四十號）
 內容：第一部分
 a. 「主日學課室管理」工作坊
 b. 「主日學教學法」工作坊
 c. 「如何帶領兒童唱詩」工作坊
 d. 「創意兒童手工」工作坊
 第二部分：「主日學教材及資源」介紹



香港中文大學崇基學院神學院

* 招收2005-2006年度M. A., M. Div., M. Phil., Ph. D. (香港中文大學) 及 B. D., M. Th., Th. D. (東南亞神學研究院) 新生 *

本院乃現時唯一設於華人公立大學的神學院，特點為既着重學術訓練，亦重視屬靈氣質之培養，並以訓練牧人才及提高信徒的神學質素為己任。神學生只需按照聖經、教會傳統、屬靈經歷和理性原則去建立各自之神學立場。

本院提供多類學位課程，供各種學歷背景及事奉方向之基督徒就讀，包括哲學碩士 (M. Phil.)、哲學博士 (Ph. D.)、神 (道) 學碩士 (M. Div.)，並於2005-2006年度開始，開設基督教研究文學碩士 (M. A. in Christian Studies) (可兼讀)。另外，合資格人士亦可申請於本院修讀東南亞神學研究院之學位課程，包括神道學學士 (B. D.)、神學碩士 (M. Th.) 及神學博士 (Th. D.) 課程。

甲 香港中文大學研究院學位課 (詳情請參閱「香港中文大學研究院概覽」)

(1) 基督教研究文學碩士 (M. A. in Christian Studies, 可兼讀, 3月31日截止報名, 4月9日下午面見)

除研究院規定之一般入學資格外，申請者須有認可之學士學位，尤歡迎並非主修宗教學或神學者申請；另須具備大學本科教師及教會人士推薦書各一份。全日制學生需用一至兩年時間完成；兼讀制學生則須不少於兩年亦不可超過四年時間內修畢課程。研讀範圍包括：聖經研究、神學研究／中國基督教、基督教與社會和教牧學及輔導。

(2) 神 (道) 學碩士 (M. Div., 3月31日截止報名, 4月9日上午面見)

除研究院規定之一般入學資格外，學生須有認可學士學位，並須具備大學本科教師及教會負責人推薦書各一份。完成此項全日制學位通常為三年，如在大學之主修科為宗教學或神學，或基督教研究/宗教研究文學碩士持有者，可豁免修讀部份學分，則可為兩年。

(3) 哲學碩士博士銜接課程 (M.Phil.-Ph.D. Programme, 2月28日截止報名)

有關宗教研究文學碩士 (M. A. in Religious Studies, 3月

31日截止報名)、哲學碩士博士銜接課程資料，可參考二〇〇五至二〇〇六年度宗教研究學部簡介。

凡修讀中文大學學位課程者，如符合資格，可申請由香港政府提供之助學金及貸款。

乙 東南亞神學研究院學位課程 (2005年4月30日截止報名, 5月11日考試)

(1) 神道學學士 (B. D.) —— 與神 (道) 學碩士 (M. Div.) 同等, 專職同工可兼讀

凡神學院 (B. Th.) 畢業、大學或四年制大專畢業者可於三年內畢業；凡中六以上曾受不少於兩年專科訓練者可於四年內畢業，凡完成中六預科或同等學歷而具有工作經驗者可於五年內畢業；該學位與神 (道) 學碩士 (M. Div.) 同等。

(2) 神學碩士 (M. Th, 可兼讀)

凡獲神道學士 (B. D.) 或神 (道) 學碩士 (M. Div.) 學位者可於兩年內畢業，非全時間修讀者則按情況而定；學生須從事深造研究及就一特定範圍：如聖經、系統神學、教會歷史、教牧學、宣教學、倫理學、現代神學、牧養輔導等，撰寫論文一篇。

(3) 神學博士 (Th. D., 可兼讀)

凡獲神學碩士學位 (M. Th.) 或同等學歷而具優秀之研究能力者，可申請攻讀。有機會往東南亞神學教育協會屬下之神學院進修及研究。

凡修讀東南亞神學研究院學位課程者，如未能獲得所屬教會之助學金，經濟困難者，可申請本院貸款及助學金補助學費及宿費。

欲查詢詳情或索取簡章可聯絡崇基學院神學院：

電話 2609-6705 / 傳真 2603-5224 /

網址: <http://www.cuhk.edu.hk/theology/> 或到香港中文大學研究院 <http://www.cuhk.edu.hk/gss> 網頁瀏覽。

督印人：李鼎新牧師

總編輯：吳思源

執行編輯：徐瑞華

設計、承印：禾麥 (亞洲) 有限公司 (電話：2898 3868)

編輯委員：劉建良牧師 顏兆輝 鄧清麟

潘信超 王建芬 蘇永權

鍾唐翠儀 邱誠武 黃文忠 譚偉光

總議會辦事處：香港灣仔軒尼詩道36號循道衛理大廈9樓

電話：2528 0186 傳真：2866 1879, 2861 1722

電子郵箱：lit@methodist.org.hk

網址：www.methodist.org.hk

本刊文章除特別聲明外，作者文責自負，立論不代表本刊。